

# 关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的公示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是山东省第二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备案号 S000037060006），具备独立开展汽车维修工、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保育师 3 个职业（工种）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的认定资质。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本着公益性、成本补偿的原则，严格执行《山东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 号）收费标准，为规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市场，增强工作透明度，现对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标准予以公示。

## 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标准

序号	评价职业	评价级别	收费标准（元/人·次）		
			知识考核	技能考核	合计
1	汽车维修工	五级/初级工	30	140	170
		四级/中级工	30	160	190
		三级/高级工	30	220	250
2	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	五级/初级工	30	140	170
		四级/中级工	30	160	190
		三级/高级工	30	220	250
3	保育师	五级/初级工	30	120	150
		四级/中级工	30	140	170
		三级/高级工	30	200	230
知识考核实行智能化机考的，在上述标准基础上增加 10 元/人·次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2024 年 5 月 29 日